附件一

**授 权 委 托 书**

致：南充水务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我单位现委托 （身份证号： ）作为我单位合法委托代理人，授权其代表我单位进行南充市化工园区（河西片区）加压站配套管网通航安全影响评价报告项目报价事宜。我单位对委托代理人依规定办理的有关事宜均承担法律责任。

委托有效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被授权人（签字）：

 委托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报 价 函**

南充水务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：

1、我方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了贵公司南充市化工园区（河西片区）加压站配套管网通航安全影响评价报告项目比选内容，自愿以不高于贵方最高限价的价格参加项目比选报价。

2、我方按照项目比选资料规定对涉及项目进行报价，最终确定下浮　　　％，此报价包含与本项目履约相关的一切费用。

 3、一旦我方成交，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保证按比选资料的各项规定完成该项目，并交付验收。

4、我方为本项目提供的报价文件为1份。

5、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，与比选有关的资料，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资料是真实、准确的。

6、如我方中选，因我方各种原因无法履约，应赔偿甲方违约金￥50000.00（大写：伍万元整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7、如我方中选，我方承诺在获得甲方发放合同后，3日内完成合同的签订，不然视作我方自愿放弃履约，并按本函第六条规定做违约处置。

报价单位名称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 期：